

用創造力打敗惡視力

視力保健創意短片徵選活動簡章

壹、活動目的

近視是不可逆的疾病，年紀越小近視，度數增加越快，平均每年會增加 75-100 度，如果未加以控制，容易高度近視（度數 > 500 度），而高度近視易產生早年性白內障、青光眼、視網膜剝離及黃斑病變，甚至有 10% 會導致失明，為呼籲民眾重視「視力健康」，邀請年輕世代的你們，發揮創意拍攝「視力保健」影片，一起用創造力打敗惡視力！

貳、活動相關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衛生局
- 二、承辦單位：新視界整合行銷有限公司

參、參加資格

- 一、參加對象：就讀臺北市之國中或高中（職）之學生（含 107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）。
- 二、個人或團體（人數以 6 人為限）報名皆可，每人限報一隊參加隊伍，不得重複組隊。
- 三、該作品未曾公開發表、未參選其他活動、未取得任何獎項及未授權第三人使用。

肆、徵件主題

以高度近視的危害及常見的錯誤用眼行為等「視力保健」相關內容。

伍、活動時程

- 一、受理時間：即日起至 2019/10/18。
- 二、網路最佳人氣獎投票：2019/10/21 ~ 2019/11/01。
- 三、作品評審（初審）：2019/10/28。
- 四、作品評審（複審）：2019/11/04。
- 五、得獎公布：2019/11/11。

陸、評審方式

- 一、初審：於徵件期間依據參加影片篩選有無符合本活動之「徵件主題」，符合作品於 2019/10/28 由承辦單位進行內部評審統計，依評審標準評比後，總分達 80 分者即可入選參加複審。

- 二、複審:由初審篩選過後總分滿 80 分之作品,主辦單位將於 2019/11/04 期間召開評審會議,依據初審分數由低至高分依序播放,並由評審委員進行評審,最終選出本次活動之得獎作品。
 - 三、網路投票最佳人氣獎:於徵件期間依據參加影片篩選有無符合本活動之「徵件主題」,符合作品於 2019/10/21 於本活活動活動頁面進行網路投票,每人每日皆可投一票,並於 2019/11/01 投票截止後,由得票數最多者得獎。
- ★網路投票最佳人氣獎之投票數將不列入初、複審之評分參考。

柒、評審標準

- 一、主題詮釋 (30%) → 主題明確、主題關聯性。
- 二、傳達能力 (30%) → 易引起共鳴、具啟發性。
- 三、影片技巧 (20%) → 拍攝技巧、剪輯能力、美術設計。
- 四、創意表達 (20%) → 原創腳本、結合創新元素。

捌、獎項

- 一、國中及高中 (職) 組各取前 3 名及佳作 2 名,共 10 名:
 - (一) 第一名:獎金新臺幣 10,000 元整。
 - (二) 第二名:獎金新臺幣 8,000 元整。
 - (三) 第三名:獎金新臺幣 6,000 元整。
 - (四) 佳 作:獎金新臺幣 3,000 元整。
- 二、網路投票最佳人氣獎:超商禮券 1,000 元,共 1 名。

玖、著作授權規範

- 一、作品須為參加者創作,不得有冒借、抄襲、仿冒之行為,違者遭檢舉將公佈取消其獎項,並追回獎品,遺缺不予遞補。
- 二、得獎者之得獎作品著作財產權,須同意轉讓予主辦單位 (臺北市政府衛生局),對於得獎作品,主辦單位擁有所有改作、剪輯重製或相關使用之權利,得獎者不得對主辦單位主張著作人格權。
- 三、若有將他人製作出版之音樂作剪輯重製,得獎者須於領獎前先行取得著作權財產人之授權,否則視同放棄得獎資格;公佈得獎後若遭檢舉將取消其獎項,並追回獎品,遺缺不予遞補。
- 四、參加作品若未達評審水準,獎額得予從缺。

拾、其他

- 一、若有活動相關問題歡迎來電洽詢,視力保健創意短片徵選活動小組 謝先生 02-8245-5528。

- 二、機關有重新剪輯得獎影片並製作成宣導短片之權利(影片仍會標示原創者姓名)，作為行銷推廣使用。
- 三、依所得稅法規定，得獎金額超過新臺幣 2 萬元(含)以上之得獎者，需由執行單位代扣 10% 稅金(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，不論得獎金額多寡皆代扣 20% 稅金)，承辦單位將依法開立扣(免)繳憑單，另涉及有關其他法令規定須先行扣繳者，則依其規定辦理。
- 四、主辦單位保留修改活動內容之權利，如有活動相關異動事項，將公告於本網站。

報名須知

壹、報名辦法

於網路徵件期間，請到獎金獵人平台的「用創造力打敗惡視力-視力保健創意短片徵選活動」頁面，填寫報名資訊，並依照報名表格上傳影片連結及學生證或畢業證書影本等重要資訊，進行填寫。

貳、參加作品繳交說明

- 一、影片創作形式：不限(可以動畫或是真人拍攝)
- 二、影片繳交格式：MP4 檔案(需上字幕)
- 三、影片解析度：1920*1080dpi(1080p HD 畫質)(含)以上
- 四、影片長度：30-60 秒
- 五、須於影片註明：
 - (一)請於影片右下方加註「廣告」字樣(賽後主辦單位有權，請參加者提供無字幕版本，該版本請拿掉此字樣)。
 - (二)繳付之所有影片，請於片尾標註「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用創造力打敗惡視力-視力保健創意短片徵選活動」。
- 六、選用背景音樂：可為以下各項通路，並出具授權書。
 - (一)自行創作。
 - (二)選用以「創用 CC(Creative Commons, creativecommons.org.tw)」授權之音樂，並依作品授權方式與標示方法，下載使用。
 - (三)其它合法取得授權之音樂。

參、網路投票最佳人氣獎投票辦法

- 一、網路徵件截止後，本公司將初步篩選影片適切性，若該影片與本活動主題無關者，將不列入網路人氣投票名單。
- 二、投票期間，民眾請在「Eye 爸 eye 媽」FB 粉絲專頁的置頂貼文中，進入獎金獵人活動的投票頁面後，登入臉書帳號，經過簡訊驗證後，即可參與投票。

- 三、 每人每天可以對每部作品投 1 票，1 個帳號每日可投給多部作品，無限制票數。
- 四、 網路投票抽獎：凡參與網路投票者，即可參加抽獎活動，抽獎獎項及辦法，詳見「Eye 爸 eye 媽」FB 粉絲專頁公告為主。
- 五、 人氣獎網路票選活動之結果將不納入評分參考。
- 六、 得獎名單同時公布於獎金獵人活動頁面與「Eye 爸 eye 媽」FB 粉絲專頁。